

## 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完成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内部资产重组剥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架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内部资产整合重组，将在母公司经营的原料药业务及降解材料业务剥离至全资子公司杭州鑫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富科技”）进行承接与管理，包括原料药业务中为泛酸系列产品提供配套生产的安庆市鑫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鑫富化工有限公司，调整为鑫富科技的全资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76）、《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架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0），及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4）。

2016年3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完成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内部资产重组剥离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将母公司账面部分实物资产，相关联的债权、负债剥离至鑫富科技。同时，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母公司业务有关的人员也全部转移至鑫富科技。剥离资产的净额，母公司按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处理，子公司按接受投资，计入资本公积。

2、以 2016 年 2 月 29 日为基准日，剥离的资产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内部资产重组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403 号）。

3、具体剥离金额：资产总额 783,299,239.92 元、负债总额 409,052,415.79 元、净资产 374,246,824.13 元。其中，计提安全风险金形成的专项储备 6,797,898.03

元；母公司剥离资产净额 367,489,926.10 元，形成对鑫富科技的长期股权投资，鑫富科技接受其投资计入资本公积，具体明细如下表：

资产	金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金额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1,675,322.94	短期借款	314,000,000.00
应收票据	2,530,000.00	应付账款	51,843,964.98
应收账款	218,637,955.38	预收款项	9,458,065.33
预付款项	1,421,110.67	应付职工薪酬	10,373,519.30
应收利息	224,231.22	其他应付款	7,242,469.86
其他应收款	36,489,829.94	<b>流动负债合计</b>	<b>392,918,019.47</b>
存货	57,195,990.09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316,331.44	递延收益	16,134,396.32
<b>流动资产合计</b>	<b>316,815,448.74</b>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6,134,396.32</b>
长期股权投资	245,267,600.00	<b>负债合计</b>	<b>409,052,415.79</b>
固定资产	164,097,742.88		
在建工程	1,834,321.86		
工程物资	563,708.00		
无形资产	35,769,482.02		
开发支出	4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7,883,17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7,047.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0,716.8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66,483,791.18</b>		
<b>资产总计</b>	<b>784,974,652.86</b>	<b>剥离净资产总额</b>	<b>375,922,237.07</b>

4、本次完成内部资产重组剥离后，母公司剩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以及与剥离资产无关的应收应付款项和在母公司留用的办公设备等。

5、本次完成内部资产重组剥离后，公司募集资金也将由母公司转移到鑫富科技，其中，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9,000万元于2016年7月3日到期后对鑫富科技增资实缴到位。公司会根据规定，在完成相关工作后，及时与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31 日